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4-002

##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亿马”)于2023年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3年2月17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天亿马(香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天亿马”)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000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马技术”)、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马科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实际贷款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以下简称“南洋商业银行”）签订三份《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香港天亿马向南洋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最高债权额为美元 1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天亿马技术向南洋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1,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天亿马科技向南洋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2,6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

##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一：天亿马（香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天亿马（香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3月7日
注册地点	香港九龙旺角花园街2-16号好景商业中心27楼9室
法定代表人	林明玲
股本	1港元
主营业务	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股权结构	天亿马持股10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香港天亿马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末/2022年 (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2023年 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88,237.42	14,579,316.40
负债总额	164,611.08	12,103,516.10
其中：银行贷款		11,854,301.55

流动负债总额	164,611.08	12,103,516.10
净资产	1,523,626.34	2,475,800.30
营业收入	2,383,495.36	3,210,610.69
利润总额	246,704.57	972,843.51
净利润	226,351.44	892,583.91

被担保方二：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5月11日
注册地点	汕头市嵩山路南20号天澜国际大厦西塔2111-2112号房
法定代表人	林明玲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电线、电缆经营；承接档案服务外包；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具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
股权结构	天亿马持股10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天亿马技术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末/2022年 (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2023年 1-9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829,521.05	140,959,546.72
负债总额	32,094,134.57	89,516,671.28
其中：银行贷款	0.00	14,246,138.21
流动负债总额	26,002,894.74	83,680,155.30
净资产	53,735,386.48	51,442,875.44
营业收入	58,051,617.85	21,478,679.31
利润总额	2,744,044.60	-4,566,359.80

净利润	2,312,309.71	-2,292,511.04
-----	--------------	---------------

被担保方三：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08日
注册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365号之一3901-3904房（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林明玲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地理信息加工处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智能卡系统工程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各种交通信号灯及系统安装；集成电路设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打字机、复印机、文字处理机零售；计算机房维护服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其他办公设备维修；软件开发；防雷工程专业施工
股权结构	天亿马持股10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天亿马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末/2022年 (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2023年 1-9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123,457.46	55,230,383.81
负债总额	52,396,297.58	50,270,387.79
其中：银行贷款	0.00	10,010,694.45
流动负债总额	52,396,297.58	48,496,972.66
净资产	3,727,159.88	4,959,996.02
营业收入	125,381,417.77	81,492,666.49
利润总额	1,822,153.47	1,729,782.22
净利润	1,688,310.06	1,232,836.14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一：

(一) 被担保的债务人：天亿马（香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二) 保证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 债权人：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四) 最高本金限额：美元壹佰叁拾万元整

(五)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六) 保证担保范围：依据主合同，债权人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除前述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外，还包括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如有）、承诺费（如有）、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执行费、拍卖费、律师费、担保物处置费、过户费、差旅费、债权人垫付的税或费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七)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本合同项下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笔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担保协议二：

(一) 被担保的债务人：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二) 保证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 债权人：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四) 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壹仟叁佰万元整

(五)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六) 保证担保范围：依据主合同，债权人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除前述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外，还包括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如有）、承诺费（如有）、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执行费、拍卖费、律师费、担保物处置费、过户费、差旅费、债权人垫付的税或费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七)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本合同项下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笔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担保协议三：

(一) 被担保的债务人：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 保证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 债权人：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四) 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贰仟陆佰万元整

(五)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六) 保证担保范围：依据主合同，债权人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除前述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外，还包括由此产

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如有）、承诺费（如有）、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执行费、拍卖费、律师费、担保物处置费、过户费、差旅费、债权人垫付的税或费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七）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本合同项下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笔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审批通过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美元 2,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3.96%。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1.01 万元、美元 125.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29%；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